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关注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文心致禾”）质押式回购交易已到期。经公司向杭州文心致禾函证，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收到其书面回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到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杭州文心致禾
是否为控股股东	否
本次质押到期股份数量	35,168,9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9.995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5865%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为补充质押	否
质押起始日	2018 年 11 月 26 日
质押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
质权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

2. 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杭州文心致禾
------	--------

持股数量		35,170,388 股
持股比例		9.5869%
持股来源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本次质押到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35,168,900 股
本次质押到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35,168,9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9.995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5865%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0 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0 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0 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0 股

二、股份质押到期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杭州文心致禾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票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质押股份的变动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股份质押到期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文心致禾已收到质权人五矿证券关于杭州文心致禾《未到期购回构成违约的告知函》，并获悉：鉴于杭州文心致禾已构成违约，根据杭州文心致禾与五矿证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协议，五矿证券有权启动违约处置流程。

杭州文心致禾至公司的书面回函表示：截至目前，杭州文心致禾仍在与五矿证券及相关方协商解决质押违约处置风险。在沟通阶段，被质押的股票将继续被质押于五矿证券，杭州文心致禾所持的被质押股票存在被五矿证券强制处置，从

而导致杭州文心致禾被动减持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的股份质押及相关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3日